

宜蘭縣氣候變遷因應推動會(執行秘書組) 專家諮詢會議

一、時間：113年6月24日(星期一)下午2時30分

二、地點：本局第二會議室

三、主席：許局長嘉琦

四、說明：

(一) 我國112年2月15日將「溫室氣體減量及管理法」修正為「氣候變遷因應法」(下稱氣候法)，為加速宜蘭縣(下稱本縣)淨零轉型，並完善地方氣候政策治理機制，爰本縣於112年啟動研訂「宜蘭縣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(草案)」(附件1，下稱自治條例)，並於112年11月1日辦理「宜蘭縣2050淨零轉型行動策略社會溝通會議」，邀集利害關係團體、企業及縣政府業務相關主管與同仁共同參與，透過溝通會議聽取各方意見，作為自治條例研訂方針基礎。

(二) 氣候法新增「氣候變遷調適專章」規定政府須建構調適能力，以科學為基礎，評估氣候風險、強化治理能力以提升韌性；依據施行細則，本縣應於國家調適計畫核定1年完成「宜蘭縣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」訂定(草案如附件2)。

(三) 爰此本縣推動會執行秘書組，針對自治條例及調適方案策略，召開本專諮詢會，就研訂草案內容進行討論，以納入後續修正參考。

五、議程：

時間	議程	說明
14:30-14:35	主席致詞	
14:35-14:55	業務單位報告： (一)宜蘭縣淨零永續城市管理自治條例(草案) (二)宜蘭縣氣候變遷調適執行方案策略(草案)	空氣噪音防制科；環科工程股份有限公司；環榮永興股份有限公司
14:55-15:55	綜合討論	委員及各科代表
15:55-16:00	會議結論	
16:00	散會	